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

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主管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12年4月20日(星期四)中午12:10

地點：管理學院CM213會議室

主席：黃院長怡詔

紀錄：唐于甯

出席人員：陳灯能副院長、呂素蓮主任、蔡展維主任、何正斌主任、鄭秋桂主任、汪仲仁主任、謝維合主任、吳庭育主任（邵敏華老師代理）、羅凱安所長(請假)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企管系最近和雄商簽MOU，工管系亦準備與鳳商簽MOU，最近大家開始招生，謝謝展維主任協助高雄地區招生事情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(請陳灯能老師迴避不參與審議)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各系所

案由：本院 111 學年度「優良導師」及「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」推薦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學生事務處 112 年 2 月 21 日通知、本校「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點」辦理。(M1-1~M1-10)
- 二、檢附本院 104~110 學年度優良導師及優良輔導單位推薦名冊。(M1-11~M1-12)
- 三、依本校「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點」第七點規定略以，各學院推薦小組評選出優良導師至多 3 名，優良輔導單位各學院至多 2 個單位。
- 四、本次無系所申請「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」。
- 五、本案業經各系所會議討論，各系所推薦優良導師名單如下：

編號	系所	優良導師名單	系所會議紀錄	推薦表	輔導事實及績優事項佐證
1	時尚系	趙修霈 老師	M1-13	附件 1	如附件
2	景憩所	周宛俞 老師	M1-14~M1-15	附件 2	如附件
3	農企系	林俊男 老師	M1-16	附件 3	如附件
4	資管系	陳灯能 老師	M1-17~M1-18	附件 4	如附件
5	餐旅系	曾筱懿 老師	M1-19	附件 5	如附件
6	企管系	林鈺琴 老師	M1-20	附件 6	如附件
7	工管系	本次不推薦	M1-21	-	-
8	財金學程	本次不推薦	M1-22	-	-

六、請參閱各系所優良導師之輔導事實及績優事項佐證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投票結果，依序推薦資管系陳灯能老師、農企系林俊男老師及景憩所周宛俞老師，請送學務處彙辦。
- 二、本次本院無申請「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」。

(請汪仲仁主任迴避不參與審議)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院長室

案由：管理學院 111 年度獲國科會補助研究獎勵之教師績效審查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 112 年 03 月 25 日研究發展處電郵通知辦理。(M2-1)
- 二、查本校「執行科技部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」第六點(M2-2~M2-3)：
本校受獎勵之人員應有相對應之績效表現：獲本獎勵金補助教師之學術研究績效值，應維持在該學院之前百分之二十五，若無達院訂績效標準者，提獎審會審議是否扣除 1 個月獎勵金，本條所指績效值標準由各學院自行訂定。
- 三、次查本院「執行科技部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」第 9 點規定(M2-4~M2-6)：
本院受獎勵之人員應有相對應之績效表現：獲本獎勵金補助之教師於學術研究上之年度績效值，應維持在本院之前 25%，本院教師績效值計算方式為近 5 年等績效總計。
- 四、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管理學院教師共計 76 位，依全院人數前 25% 計算，應排行於全院前 19 名，資料採計期間為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，資料來源為研發處及技專資料庫。
- 五、111 年度國科會審定獎勵名單如下：
 - (一) 一級：資管系劉寧漢老師、工管系王貳瑞老師。
 - (二) 二級：資管系龔旭陽老師、餐旅系汪仲仁老師、企管系林鈺琴老師、資管系蔡正發老師。
- 六、檢附上述 5 位教師績效報告表(M2-7~M2-12)、111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學院教師名冊(M2-13~M2-14)。
- 七、請參閱全院教師績分排序資料。

決議：111 年度獲國科會補助研究獎勵之六位教師績效，符合排序全院前 25%(全院前 19 名)，請送研發處彙辦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院長室

案由：訂定「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校友名人堂設置要點」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112 年 4 月 6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討論續辦。
- 二、檢附修正後「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校友名人堂設置要點」(草案)(M3-1~M3-4)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參、意見交流：無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同日下午 1 時 30 分。